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
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
核查与复核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SHCS-2020-021

项目名称：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
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4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11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39
第四章 技术需求书.....	45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51
附件：1.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招标投标人 用户手册.....	68
2. 招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75
3.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招标投标人操作技 术支持联系方式.....	84

特别提示：

请各报价人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否则造成后果由报价人自负。

各报价人须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方式、金额及开户行、账号递交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对于投标保证金的递交、退付问题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另行答复和解释。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甘肃省生态环境厅的委托，就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以竞争性磋商的形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磋商文件编号：SHCS-2020-021

二、磋商内容：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工作，共划分为7个包。

包号	包含区域	预计核查数量	备注（包含行业数量（家））
包一	兰州市(城关、安宁、西固、榆中、皋兰)	20	石化 1、化工 7、建材 3、钢铁 2、有色 1、电力 6
包二	兰州市（红古、永登）、金昌市	20	化工 10、建材 5、有色 1、电力 4
包三	嘉峪关市、酒泉市、张掖市	17	石化 1、化工 4、建材 7、钢铁 1、有色 1、电力 3
包四	武威市、临夏州	17	化工 13、建材 2、电力 2
包五	白银市、定西市	18	化工 6、建材 5、有色 3、电力 4
包六	天水市、平凉市、庆阳市、陇南市、甘南州	17	石化 1、建材 10、造纸 1、电力 5
包七	全省22家电力企业	22	抽取确定
	合计	131	

（详见第四章技术需求书）

三、项目预算：300.00万元（包一：45.00万元，包二：46.50万元，包三：44.00万元，包四：42.50万元，包五：40.00万元，包六：39.00万元，包七：43.00万元）

（一）报价说明

由于客观因素限制，各分包实际待核查单位数量无法准确获取，因此报价采用分包包

干，单个报价进行磋商的方式进行。即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对所投分包以单个核查基准价格进行报价。实际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包干核查所成交分包区域内所有符合核查标准的单位。经采购人确认后，成交供应商最终依照在本区域实际出具的核查报告数量乘以经距离和技术系数调整后的单个核查基准价格报价（即单个核查费用）计算总费用。

（二）费用预算说明

核查经费的具体预算，综合考虑被核查单位的距离远近，被核查单位行业核查技术难度，确定为：单个企业核查费用=核查基准价格×（0.35×核查距离指数+0.65×核查技术难度指数）。

其中：

1. 单个核查基准预算价格为2万元。

2. 各供应商报价采用单个核查基准价格报价，但报价不能超过单个核查基准预算价格，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 在核查过程中，若出现被核查企业破产、兼并、改制、重组等异常情况，成交供应商应及时上报省生态环境厅，由省生态环境厅确定最终是否对该单位进行核查。

4. 对于重点单位出现停产情况，核查机构仍应当通过现场核查予以确认。其具体费用计算为：单个停产单位核查费用=单个核查基准价格×（0.35×核查距离指数）

5. 核查距离指数设定：核查距离在200公里以内基本属于兰州及其周边区域，路程时间占全日工作时间不超过25%。400公里属于中距离区域，路程时间占全日工作时间不超过60%。400公里以上属于远距离区域，路程时间占全日工作时间超过60%。（见下表）

核查距离	核查距离指数	备注
200公里以内	1.0	含200公里
200—400公里	1.25	含400公里
400公里以上	1.5	

6. 核查难度指数设定。（见下表）

分 类	涉及核查指南行业	难度指数	备注
普通行业	航空、电力	1.0	2类
一般行业	建材、造纸	1.25	2类
较复杂行业	化工、钢铁、有色	1.5	3类
复杂行业	石化	2.0	1类

7. 权重设定：综合考虑，核查距离权重为35%，核查难度权重为65%。

8. 复核分包要求：按照重点突出、行业兼顾的原则，拟从109家被核查企业中抽取22家作为复核对象。其中，对国家明确先期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的发电行业进行全覆盖，旨在进一步保障排放数据质量的同时重点对配额补充数据进行再次审核，为下一步配额分配工作奠定坚实的数据基础。每户企业复核基准价格2万元，考虑距离和行业难度系数。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是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1）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拥有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的供应商，须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原件扫描件）

（2）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供应商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系联合体投标。

五、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

六、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2020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28日，每日00:00-23:59，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

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七、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

磋商截止时间：2020年6月2日14时30分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八、磋商时间、地点及方式：

磋商时间：2020年6月2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二十评标室（电子评标室）。

磋商方式：本项目采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进行。

九、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十、公告期限

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十一、磋商保证金账户内容及递交须知：

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收退和管理。

省公共资源交易局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信息及须知

（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

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

行号：3138 2105 4001

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66931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三）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

1.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

2.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

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

（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

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

十二、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广场南路77号

联系人：张慧颖

联系电话：0931-4811697 13619370377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高新区红星财富中心13楼1323室

联系人：王工

电话：18193809798 18919809885 0931-8519017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竞争性磋商的具体要求是对竞争性磋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文件主要内容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一、说明		
1	项目名称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SHCS-2020-021
2	采购人	采购人：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广场南路77号 联系人：张慧颖 联系电话：0931-4811697 13619370377
2.1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区红星街红星财富中心13楼1323室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8193809798 18919809885 0931-8519017
3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是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1) 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

		<p>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拥有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的供应商，须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原件扫描件）</p> <p>（2）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p> <p>（3）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p> <p>（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p>
--	--	--

		<p>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系联合体投标。</p>
4	联合体形式	()接受 (√)不接受
5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p> <p>(4) 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中的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和环境标志清单所列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p>
6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	竞争性磋商语言	中文
9	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收取
10	磋商保证金	<p>投标人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p> <p>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统一管理。采用保函等其他法定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由招标人收退和管理。</p> <p>金额：每个包各5000元</p> <p>省公共资源交易局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信息及须知</p> <p>（一）投标保证金账户内容：</p> <p>户名：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p> <p>账号：以投标单位联系人收到的短信内容为准</p> <p>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兰州市高新支行</p> <p>行号：3138 2105 4001</p> <p>甘肃银行查询电话：0931-8266931</p> <p>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p> <p>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投标人要充分考虑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二)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p> <p>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p> <p>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网址： http://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p> <p>(三) 投标保证金递交须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人登记拟参加的项目成功后，系统会将投标保证金收款信息发送至投标人预留的手机，投标人依据系统生成的投标“保证金打款账号”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可登陆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首页点击“保证金查询”按钮查询保证金信息或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站“保证金查询”栏目查询。2. 投标人采用银行电汇方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
--	--	--

		<p>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3.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p> <p>（四）网上下载标书须知：</p> <p>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采购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v2.0电子版操作说明”），下载标书的网站：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gansu.gov.cn/)</p>
1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资格审查	<p>本项目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审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竞争性磋商或成交资格被取消。</p>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响应文件份数	<p>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固化的“开标一览表”1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p> <p>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p>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90日（日历天）
15	签字盖章	<p>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法人代表的签字可用具有法定效力的签字章）。</p>

16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p>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p> <p>（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p>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p>2020年6月2日14时30分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p>
18	竞争性磋商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二十评标室（电子评标室）。</p>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供应商质疑		
19	公布媒体	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20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付款方式	<p>分两个阶段进行付款，核查报告完成并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70%，通过招标方组织的复查并保证合格率达到90%以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30%。</p>
23	成交通知书 领取	<p>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在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领取时间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成交服务费缴纳账户： 收款人：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行号：105821001922 账 户：62050110050700000188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兰州创新园支行</p>
24	存档要求	<p>成交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将最终上传的响应文件打印装订成册，邮寄至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用于存档。</p> <p>存档内容：纸质版文件两套</p> <p>邮寄收件信息： 联系人：王工收 联系电话：18193809798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雁滩高新区红星财富中心13楼1323室</p>

一、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磋商小组”系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2.5 “竞争性磋商文件”系指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响应文件”系指供应商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系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供应商确定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9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

2.10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2.11 知识产权

2.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性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11.5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和竞争性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中关于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关于联合体

若《竞争性磋商邀请》接受联合体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竞争性磋商邀请》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响应性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

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4) 报名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报名。主体方必须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中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保证金，其交纳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7)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磋商。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3.5关于分公司参加磋商（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磋商）

分公司作为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3.6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7关于中小微企业

中小微企业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供应商，通过磋商提供本企业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服务。中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服务的，应同时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4. 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费用

无论竞争性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授权委托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6. 联合体形式（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体及分子公司投标。）

6.1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本次竞争性磋商不接受为联合体形式的供应商。

6.2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除应符合本须知第3条规定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义务、工作、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须知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除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联合体各方中至少有一方应当符合本须知规定的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现场勘察

7.1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考察。

7.2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3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 采购进口产品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9. 节能产品

9.1如采购人采购设备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供应商所供产品的品牌和型号必须为清单中有效期内的产品，并提供证明文件。（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提供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被拒绝。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需求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10.2磋商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书面形式出具的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本章第14款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4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

11.1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和竞争性磋商的时间、地点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2.1在本章第14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在本章第14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个工作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竞争性磋商小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它语言的资料，但应附中文注释，在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计量单位应使用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未列明时应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13.5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14.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 (2)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 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 (4) 商务偏离表/ 响应性方案
- (5) 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 (6)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 (7) 报价表
- (8)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终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二条的规定，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报价

15.1 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范围，以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15.2 供应商应按第四章“采购需求”要求及第五章“响应文件组成”格式填写。供应商在本章第14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应同时修改其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的相应表格中的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21.1款的有关要求。

15.3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商务和所有技术需求书均必须满足的前提下，供应商还可进行一次（最终）报价。

15.4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通过有效投标审查的所有投标人投标价的算术平均值的85%作为本项目的成本价，凡是低于成本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6. 供应商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则应提交联合体各方资格文件、联合体协议，否则将视为非实质响应而被拒绝。

17. 保证金

17.1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应按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保证金形式及金额交纳，不得以现金方式交纳。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第18.1款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17.2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保证金的，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7.3 招标代理机构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7.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有效期

18.1 响应文件有效期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本章第14款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9.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9.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响应文件1份，固化的电子“**开标一览表**”1份。（含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及固化的“**开标一览表**”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9.3 电子响应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个人印鉴。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19.4 电子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9.5 电子响应文件统一用A4幅面编制。

19.6 投标人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其委托代理人如在评标过程中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20. 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供应商递交的纸质电子响应文件，投

标供应商将固化的电子响应文件（含其对应的哈希值）按磋商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0.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响应文件。

21. 电子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集采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投标须知第16条规定要求，作为电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提交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四、响应文件的评审与竞争性磋商

22. 竞争性磋商要求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

22.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报价将不予开封。

23. 竞争性磋商小组组建及工作

23.1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3.2 竞争性磋商小组负责竞争性磋商工作，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23.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4. 竞争性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24.1 从开始竞争性磋商，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有关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竞争性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4.2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25. 竞争性磋商程序

25.1竞争性磋商程序：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实质性响应审查、竞争性磋商、报价、推荐成交供应商。其中，竞争性磋商按本章第32.1款情形进行。

26. 资格审查

26.1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响应文件无效，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7. 符合性审查

27.1对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供应商不参加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应交未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函有效期不足、保证金形式或保函出证机构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2）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3）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4）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

28. 实质性响应审查

28.1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相符，没有偏离。偏离指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28.2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由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认定。竞争性磋商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29. 澄清

29.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9.2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9.3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0. 竞争性磋商

30.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合格有效的供应商单独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0.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0.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0.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0.5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0.6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

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0.7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0.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0.9 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1. 视频磋商：

31.1 视频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所参与分包的理解、技术方案、拟派驻团队人员、历史业绩，供应商认为的其他内容。

31.2 视频磋商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项目负责人负责，供应商视频磋商文件中应附有该报价人的详细资料。

31.3磋商时间为5分钟左右。

31.4 磋商小组询问时间为5分钟左右，磋商小组就响应文件中的要求或报价人未能解释清楚的方面进行询问。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序号	评分项目	基础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20分)	(2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所有有效投标人中投标单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p>注：</p> <p>(1) 有效投标人是指满足以下两个要求：1. 投标人须通过有效投标审查，未被废除投标资格。2. 通过有效投标审查的所有投标人投标单价的算术平均值的 85%作为本项目的成本价，凡是低于成本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有效投标人投标单价不得低于成本价。</p> <p>(2) 对中小微企业执行财库【2011】181 号文件的规定，对其投标报价按 6%扣除后的价格作为其评标价；不符合财库【2011】181 号文件的规定企业的产品价格不予扣除。</p> <p>(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 6%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p>
2	商务部分 (20分)	机构业绩 (15分)	<p>近三年（2017 年 2 月以后）投标人参与过省级应对气候变化主管部门组织的重点企业碳排放核查且核查企业数量超过 150 家（含）以上的得 15 分，149-100 家的得 12 分，99-61 家的得 8 分，60 家（含）以下的得 4 分，未开展过核查的不得分（满分 15 分）。</p>

		机构能力 (5分)	承担参与省级及以上应对气候变化领域课题研究2个及以上的单位得5分，其余不得分。(满分5分) 注：提供合同或省级主管部门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3	技术部分 (55分)	技术方案 (30分)	方案设计完善、实施可行性高，核查程序设定完备，时间节点安排合理，主要核查工作内容量化程度高。问题阐述完整。对存在以下几种问题扣除分数(可以累加扣分)： 1. 方案设定逻辑混乱，不具备实施条件，减20分。 2. 方案设定简单，仅为核查模板的翻版，减15分。 3. 方案设定过于繁琐，实际可操作性差，减10分。 4. 各项核查表及核查文件量化程度较差，难以对核查内容做出实际质量反映，减10分。 5. 对于特定审查内容，无法对关键点及关键内容进行质量反映，减10分。 6. 对于存在的重点技术问题和争端无相应的解决思路，或提出的解决思路存在重大缺陷，减10分。 7. 方案过于笼统，时间节点安排不合理，指向性不明，减10分。 8. 方案前后矛盾，或无法实施，减10分。 9. 累计扣分达到30分及以上，该项按0分计。
		保障体系 (10分)	具备健全的核查工作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包括：明确管理层和核查人员的任务、职责和权限；明确至少一名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核查工作负责人；明确保密管理、核查人员管理、核查活动管理、核查文件管理、申诉、投诉和争议处理、不符合及整改措施处理等质量管理制度，以及严格的公正性管理制度等情况。 优秀的得8-10分，良好的得5-7分，一般的得2-3分，差的得0-1分。

		人员配置 (5分)	核查员数量(5分): 拥有20名(含)以上得5分; 拥有10(含)-20名以上得3分; 其余不得分。 注: 需审核核查员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原件扫描件、职称证书或相关技术能力资格证明文件以及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 (原件扫描件)。
		视频磋商 (10分)	根据现场视频磋商答情况由磋商评审小组评审酌情打分, 满分10分
4	服务承诺 (5分)	服务承诺 (5分)	除招标人要求以外, 投标人提出的其他更好推进核查工作、保障核查质量的服务承诺, 酌情打分。(满分5分)

32. 推荐成交供应商

32.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 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 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3. 确定成交供应商

33.1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3.2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 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 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 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3.3最后报价确定遵守本章第34条的规定。

34. 竞争性磋商终止

34.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 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5. 重新评审

35.1除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和价格计算错误外，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发现竞争性磋商小组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成交的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6. 保密及串通行为

36.1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6.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36.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成交无效，并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响应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的；

(2)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授意供应商撤换、修改响应文件的；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技术方案、合同条款以及报价等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的；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竞争性磋商政府采购活动的；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的；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提交响应文件或者退出竞争性磋商或者放弃成交的；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以及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 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授予合同

37. 成交信息的公布

3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成交结果信息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布。

38. 询问及质疑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部分磋商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口头或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38.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事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38.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评审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对磋商文件的质疑其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磋商文件之日。**

38.4 供应商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5对采购需求的质疑，供应商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38.6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38.7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事项的，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8.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而未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的；
- (5) 未在有效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9. 成交通知

39.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9.2成交通知书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40. 履约担保

40.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招标代理机构的成交通知书后，应按照**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成交的，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40.2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本章第40.1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保证金不予退还。

41. 签订合同

41.1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41.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41.3成交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42. 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42.1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告发布后在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领取时间另行通知。因逾期未领取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3. 其他规定

43.1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SHCS-2020-021

合同编号：SHCS-2020-021-HT-001/002/003/004/005/006/007

项目名称：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

甲方：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乙方：XXXXXXXXXXXXXXXXXXXXXX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

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序号	内 容
1	甲方：甘肃省生态环境厅
2	乙方（中标人）：
3	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现场
4	付款及履约保证金将按下列条件进行： 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具体商定
5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分两个阶段进行付款，核查报告完成并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70%，通过招标方组织的复查并保证合格率在90%以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30%。 （2）违约处罚：提交核查报告后，第三方核查机构接受采购人组织的报告复查（质量抽检），若抽检合格率低于90%，第三方核查机构应在5个工作日内重新组织相关核查工作，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工作并再次提交核查报告，并接受采购人再次抽检，合格率应保证100%，若再次不合格，核查机构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给付核查经费总额50%的违约金。
6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7	磋商文件中具体未尽事宜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项目名称：甘肃省生态环境厅2019年度甘肃省重点排放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第三方核查与复核项目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

(3) 包号：_____

(4) 项目内容：_____

(5) 合同生效后先行开展包内电力企业核查并将核查结果交复核分包单位尽快进行复核。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大 写：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个基准价合同），以实际核查区域内所有重点单位数量乘以单个企业核查费用（基于基准价）计算总服务费。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总日历天数：____天。

地点：_____

4. 付款：

(1) 付款方式:分两个阶段进行付款，核查报告完成并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70%，通过招标方组织的复查并保证合格率在 90%以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 30%。

(2) 违约处罚:提交核查报告后，第三方核查机构接受采购人组织的报告复查（质量抽检），若抽检合格率低于 90%，第三方核查机构应在 5 个工作日内重新组织相关核查工作，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修改工作并再次提交核查报告，并接受采购人再次抽检，合格率应保证 100%，若再次不合格，核查机构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给付核查经费总额 50%的违约金。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做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8. 保密要求

考虑到清单编制中数据的保密性问题，乙方应当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格式见附件）。

9. 违约责任

(1) 乙方未按合同质量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 %的违约金；全部报告应于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并提交评审验收，逾期交付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 5 %的数额向甲方另加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20 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且无正当理由拖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违约总额的 5 %累计，由此造成的乙方的一切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10.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5 天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伍 份，采购人执 贰 份，供应商执 贰 份，代理机构执 壹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第四章 技术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及目标

第三方核查机构严格按照国家分批发布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发改办气候〔2013〕2526号、〔2014〕2920号和〔2015〕1722号）要求，对我省石化、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造纸、电力、航空等重点行业中，2013至2019年任一年温室气体排放量达2.6万吨二氧化碳当量（综合能源消费量约1万吨标准煤）及以上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温室气体排放符合上述条件的自备电厂（不限于以上行业），视同电力行业企业纳入工作范围。上述企业提交的2019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碳排放配额补充数据表及企业制定的排放监测计划进行核查和审查。主要采取现场核查为主、文件审查为辅的方式进行，全力保障数据质量。

二、分包划分

包号	包含区域	预计核查数量	备注（包含行业数量（家））
包一	兰州市(城关、安宁、西固、榆中、皋兰)	20	石化1、化工7、建材3、钢铁2、有色1、电力6
包二	兰州市（红古、永登）、金昌市	20	化工10、建材5、有色1、电力4
包三	嘉峪关市、酒泉市、张掖市	17	石化1、化工4、建材7、钢铁1、有色1、电力3
包四	武威市、临夏州	17	化工13、建材2、电力2
包五	白银市、定西市	18	化工6、建材5、有色3、电力4
包六	天水市、平凉市、庆阳市、陇南市、甘南州	17	石化1、建材10、造纸1、电力5
包七	全省22家电力企业	22	抽取确定
	合计	131	

三、核查期限：自合同签订后，核查时间为41个工作日，复核工作20个日历日。合同生效后先行开展包内电力企业核查并将核查结果交复核分包单位尽快进行复核。

四、内容与要求

（一）核查内容

第三方核查机构工作内容包括三部分，一是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提交的排放监测计划进行审核；二是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提交的2019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报告进行核查；三是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提交的2019年度补充数据表进行核查。

（二）核查要求

1. 总体要求

本次核查工作应遵循客观独立、诚实守信、公平公正、专业严谨的原则，严格依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碳排放报告与核查及发电行业重点排放单位名单报送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气候函〔2019〕943号）要求开展工作。

（1）人员要求：审核组的组成应根据核查员的专业领域、技术能力与经验、单位性质、规模及排放设施的数量等确定，审核组至少由2名成员组成，其中1名为组长，至少1名为专业核查员。

（2）开展文件审核要求：文件审核包括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提交的监测计划、排放报告和相关支持性材料（组织机构图、厂区分布图、工艺流程图、设施台帐、监测设备和计量器具台帐、数据内部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相关规定等）的审核。

（3）现场访问要求：现场审核计划应于现场审核前5个工作日发给委托方和/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确认。现场审核一般可按照召开见面会介绍审核计划、现场收集和验证信息、召开总结会介绍审核发现等步骤实施。

（4）审核报告编制要求：

审核组应根据文件审核和现场审核的发现编制审核报告，审核报告应当真实、客观、逻辑清晰，主要包括以下内容：1) 审核目的、范围和依据；2) 审核过程和方法；3) 审核发现；4) 审核结论等。

（5）内部技术复核要求：

审核报告在提供给委托方和/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前，应经过核查机构内部独立于审核组成员的技术复核，避免审核过程和审核报告出现技术错误。核查机构应确保技术复核人员具备相应的能力、相应行业领域的专业知识及从事审核活动的技能。

（6）审核报告交付要求：

只有当内部技术复核通过后，核查机构方可将审核报告交付给委托方和/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以便于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于规定的日期前将经审核确认符合要求的监测计划报送至注册所在地碳交易主管部门。

（7）记录保存要求：

核查机构应保存审核记录以证实审核过程符合本指南的要求。应建立相应的保密制度，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文档数据保密性工作，确保相关资料和信息的保密性。核查机构应以安全和保密的方式保管审核过程中的全部书面和电子文件，保存期至少10年。

（8）若中标人在核查工作中存在的技术问题，应及时向甘肃省生态环境厅进行反馈。

2. 排放监测计划审核内容与要求

（1）监测计划版本的审核

核查机构应对监测计划的版本及修订情况进行审核。对于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初次发布的监测计划，核查机构应确认其发布时间与实际情况符合。

（2）报告主体描述的审核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基本情况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基本信息、主营产品、生产设施信息、组织机构图、厂区平面分布图、工艺流程图进行审核。

（3）核算边界和主要排放设施描述的审核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核算边界和主要排放设施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包括法人边界的核算范围、补充数据表的核算范围以及主要排放设施。

（4）各个活动数据和排放因子获取方式的审核

核查机构应对核算所需要的所有活动数据和排放因子以及这些数据的计算方法涉及参数的单位、数据获取方式、相关监测测量设备信息以及数据缺失时的处理方式进行审核。核查机构应采用文件审核和现场观察测量设备的方式确认对参与核算所需要的所有数据都制定了获取方式，所有数据的单位与核算指南一致；所有数据的计算方式和获取方式合理且符合核算指南的要求；数据获取过程中涉及的测量设备的型号、位置属实；监测频次、精度和校准频次符合相关要求；数据缺失时的处理方式能够确保不会导致排放量的低估和配额的过量发放（即保守性）。

（5）数据内部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相关规定的审核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内部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相关规定进行审核。审核内容应包括负责监测计划制定和排放报告专门人员的指定情况；监测计划的制定、修订、审批以及执行等管理程序；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的编写、内部评估以及审批等管理程序；温室气体数据文件的归档管理程序等内容。

3. 排放报告与补充数据表核查内容与要求

（1）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基本情况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报告的基本情况进行核查，确认其是否在排放报告中准确地报告了以下信息：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名称、单位性质、所属行业领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地理位置、排放报告联系人等基本信息；

——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内部组织结构、主要产品或服务、生产工艺、使用的能源品种及年度能源统计报告情况。

（2）核算边界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核算边界进行核查，对以下与核算边界有关的信息进行核实：

——是否以独立法人或视同法人的独立核算单位为边界进行核算；

- 核算边界是否与相应行业的核算指南一致；
- 纳入核算和报告边界的排放设施和排放源是否完整；
- 与上一年度相比，核算边界是否存在变更。

（3）核算方法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温室气体核算方法进行核查，确定核算方法符合相应行业的核算指南的要求，对任何偏离指南要求的核算都应在核查报告中予以详细的说明。

（4）核算数据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对核算报告中的活动数据、排放因子（计算系数）、温室气体排放量以及配额分配相关补充数据进行核查。

①活动数据及来源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依据核算指南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排放报告中的每一个活动数据的来源及数值进行核查。核查的内容至少应包括活动数据的单位、数据来源、监测方法、监测频次、记录频次、数据缺失处理（如适用）等内容，并对每一个活动数据的符合性进行报告。

②排放因子、计算系数及来源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依据核算指南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排放报告中的每一个排放因子和计算系数（以下简称“排放因子”）的来源及数值进行核查。如果排放因子采用默认值，核查机构应确认默认值是否与核算指南中的默认值一致。如果排放因子采用实测值，核查机构至少应对排放因子的单位、数据来源、监测方法、监测频次、记录频次、数据缺失处理（如适用）等内容进行核查，并对每一个排放因子的符合性进行报告。

③温室气体排放量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按照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要求对法人边界范围内分类排放量和汇总排放量的核算结果进行核查。核查机构应通过重复计算、公式验证、与年度能源报表进行比较等方

式对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排放报告中的排放量的核算结果进行核查。核查机构应报告排放量计算公式是否正确、排放量的累加是否正确、排放量的计算是否可再现、排放量的计算结果是否正确等核查发现。

④配额分配相关补充数据的核查

除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要求报告的数据之外，核查机构应对每一个配额分配相关补充数据进行核查，核查的内容至少应包括数据的单位、数据来源、监测方法、监测频次、记录频次、数据缺失处理（如适用）等内容，并对每一个数据的符合性进行报告。

(5) .质量保证和文件存档的核查

核查机构应按核算指南的规定对以下内容进行核查：

- 是否指定了专门的人员进行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工作；
- 是否制定了温室气体排放和能源消耗台帐记录，台帐记录是否与实际情况一致；
- 是否建立了温室气体排放数据文件保存和归档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
- 是否建立了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内部评审制度，并遵照执行。

4. 保密性

(1) 除非得到书面许可，供应商所接触、获取、掌握的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数据信息应予严格保密，不得披露、允许第三方使用，核查机构应予承担由于信息泄密所造成的一切相应法律责任；

(2) 核查机构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属于保密内容的资料和信息；

5. 数据准确性

核查机构应保证核查数据的准确性，核查数据实质性偏差应控制在 5%以内。采购人将在中标核查机构提交全部核查报告后组织报告抽检工作，若抽检合格率低于 90%，成交核查机构应在 5 个工作日内重新组织相关核查工作，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并提交核查报告，并接受采购人再次抽检，若再次不合格，核查机构应退还全部服务费并承担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应损失。

第五章 响应文件组成

一、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 的全部内容, 知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风险, 我方承诺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一、我方同意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日内 (响应文件有效期) 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二、我方提交响应文件纸质文件正本____份, 副本____份, 电子文档 (U盘、光盘) 份, 报价一览表____份, 并保证响应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是真实、准确的。否则, 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 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四、我方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和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进行报价。

五、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保证在获得成交资格后,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六、采购代理服务费统一由成交人或成交供应商承担, 成交人须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为成交金额的1.5%, 招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供应商名称： _____

注册号：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委托代理人参加竞争性磋商)

本人_____（姓名、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_____（姓名、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

(1) 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响应文件；(2) 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3) 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正反面）
----------------------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是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

(1) 具有合法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拥有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的供应商，须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证照）；（原件扫描件）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12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缴纳的任意一个月的任意一项税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

甘肃三和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供应商现参与_____项目（磋商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更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 本项目不接受联系联合体投标。

三、供应商的相关资料文件

1. 供应商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1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2 业绩表

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说明：供应商以上业绩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此处盖供应商印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委托代理人				电子邮箱	
上年营业收入				员工总人数	
营业 执照	注册号码		注册地址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营业范围（主营）				
	营业范围（兼营）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税务登记机关					
资质名称		等级	发证机关	有效期	
备注					

4. 主要人员表（附社保号及证明）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社保号及证明
各专业 主要人员				

供应商（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商务偏离表/ 响应性方案

(一) 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号：_____包号：_____

序号	包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偏离情况”系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请在说明栏填写偏离情况所对应的页码。

(二) 响应性方案（项目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本文件中的第四章“采购需求”中的要求，结合项目技术方案（大纲）编制响应性方案，以便竞争性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项目技术方案（大纲）

一、单位简介

主要包括单位成立时间、办公场所、主营业务、主要服务方向及行业业绩等。

二、支持与保障

主要包括项目的组织领导、人员投入和调度、设备投入、技术保障与支持、信息保密管理、争议处理、整改措施处理、应急情况处理等内容。

三、服务承诺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做出合理的服务承诺，具体内容自拟。

四、其他说明

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供应商依照分包工作实际自行提供。

五、政府采购政策产品等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相关规定。

2. 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后面的报价一栏表保持一致。

3.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将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书

供应商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完整详细阐述项目的服务总体方案。服务承诺书不给出统一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格式，自行组织材料。

七、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磋商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合计（元）	服务期限	备注
1							
2							
3							
4							
5							
报价合计（万元）：					大写：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日

说明：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包括本项目要求服务的全部费用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报价表”为多页的，可以逐页签字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盖章。

报价明细表（供应商自行填报）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1. 准备工作

准备一台携有摄像头及耳麦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采用windows7以上版本，浏览器建议采用360安全浏览器，安装钉钉、办公软件（wps或office）。

2. 系统登录

网上开评标系统，投标人有两种登录方式：①账号+密码+验证码；②证书+密码+pin码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 网上开评标系统
GGZYJY.GANSU.GOV.CN



说明：①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账号（11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②证书登录的前提是对应的证书必须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做过CA互认（绑定）的锁。（文锐、成兴、江苏翔晟、国泰新点、交易通、金润）

用户注册、用户查询、密码重置、CA互认的操作请全部详见《CA互认操作手册》。

甘肃省公共资源主体共享平台的链接地址：
<http://ggzyjy.gansu.gov.cn/f/shuzikey/web.html>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 网上开评标系统



选择角色，登录系统。

3. 我要投标

找到要参加的项目，如图提示操作。



说明：确认投标标段时，切记要一次性勾选全部要参与的标段，不可分批次操作，请谨慎操作。

确认投标-“进入网上开标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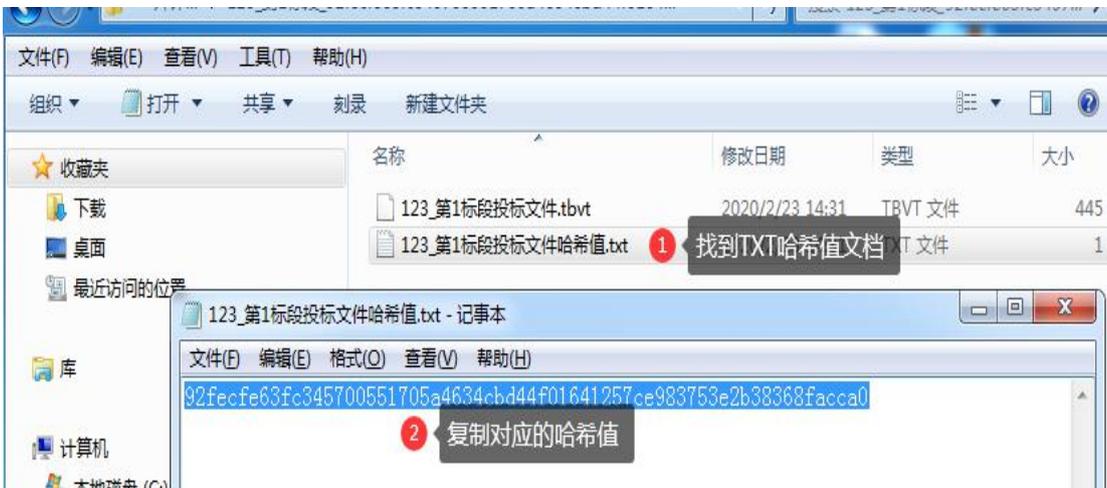
下载成功。

4. 固化电子投标文件

下载并安装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固化（具体操作参见《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5. 上传哈希值（hash）

复制哈希值的方法有两种：①可在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导出之后的界面直接复制；②在固化导出后的文件夹路径下，打开txt文档进行复制。



登录到开标系统，找到要参与的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点击提交HASH编码”-粘贴-立即提交。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 2 单击此处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号：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号：
提交编码时间：

撤回投标（谨慎重操作）

提交前请您一定确认以下信息

当前项目名称：甘肃省公安厅桌面视频会议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191220-027423-8

当前标段名称：E6200000600022878001甘肃省公安厅桌面视频会议系统项目
当前标段编号：1E6200000600022878001

当前项目标对应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92fecfe63fc345700551705a4634c-bd44d1641257ce9937f3e2b38368faccad 2 粘贴哈希值

*一定不要提交与项目招标文件不匹配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

我已确认无误，立即提交 3 提交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号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号：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号：77980bd1aa1b2541ec99e900h.c916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谨慎重操作）

检验投标文件

在2020-02-23 14:40: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检验操作：
1.请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检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检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检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可在开标前撤回投标，如需修改投标文件信息，先撤回，重新固化投标文件，然后再把新的哈希编码提交至开标系统，以开标前最后一次提交的哈希编码为准。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说明：①生成的哈希值被保存至区块链上，任何人无法篡改。

②在开标前可撤回投标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投标人哈希值上传成功，等待开标。

6.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之后，投标人登录到开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投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谨慎重操作）

检验投标文件

在2020-02-23 14:40: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检验操作：
1.请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w）进行有效性检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w）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检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w)进行有效性检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链数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投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谨慎重操作）

检验投标文件

提交投标文件

第1标段_1信封投标文件G312链清水至至家... 选择文件

1 选择哈希编码对应的投标文件进行上传

正在进行检验解析,请稍候...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2 打开并检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w)进行有效性检验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链数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投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谨慎重操作）

检验投标文件

提交投标文件

第1标段_1信封投标文件G312链确认成功... 选择文件

文件HASH码检验通过！请点击右侧提交按钮，进行当前投标文件的开标内容重新校验！

2 确认

3 单击提交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b33188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2 打开并检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w)进行有效性检验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链数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以上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上传的哈希值为一一对应关系，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出现上图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提交的哈希值不对应，请重新选择上传与哈希值对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失败。

说明：哈希值需要在开标之前提交到开评标系统，并且当前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唯一一个哈希值，在此期间电子投标文件但凡更改过任何信息，生成之后的哈希值都会发生变化。

7. 确认开标结果

序号	投标人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是否递交保证金	是否确认开标结果	区块链查验
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计算机	20	2000	4	已递交	未确认	-
2	天水金思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3	北京市宾克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如果对本次开标结果无异议，需确认开标结果。

网上投标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核验投标文件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检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1 单击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开标一览表

甘肃省公安厅购置视频会议设备和软终端授权文件项目

序号	招标人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是否递交保证金	是否确认开标结果	区块链查验
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计算机	20	2000	4	已递交	未确认	-
2	天水金思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3	北京市英克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已递交		

网上投标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核验投标文件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检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1 单击此处

可使用钉钉或支付宝扫描查看区块链上本次开标信息。

中标结果已保存到蚂蚁区块链，任何人都无法进行篡改！您可以使用您的支付宝扫码左侧的二维码验证您的开标结果。

本次开标结束。

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1. 系统安装

提示：如果您的电脑安装了360安全卫士之类的软件，在下载和安装过程中请先关闭这些软件，否则在下载或安装过程中可能会被误判拦截，导致下载和安装失败。

操作系统建议采用windows7以上版本。

在线下载软件安装包（[点击这里下载](#)）。

打开安装程序（**投** [网上开评标系统_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如果您没有关闭360安全卫士等软件，请在提示窗口中选择“**允许程序运行**”。如下图所示：





立即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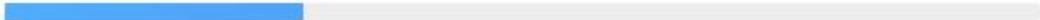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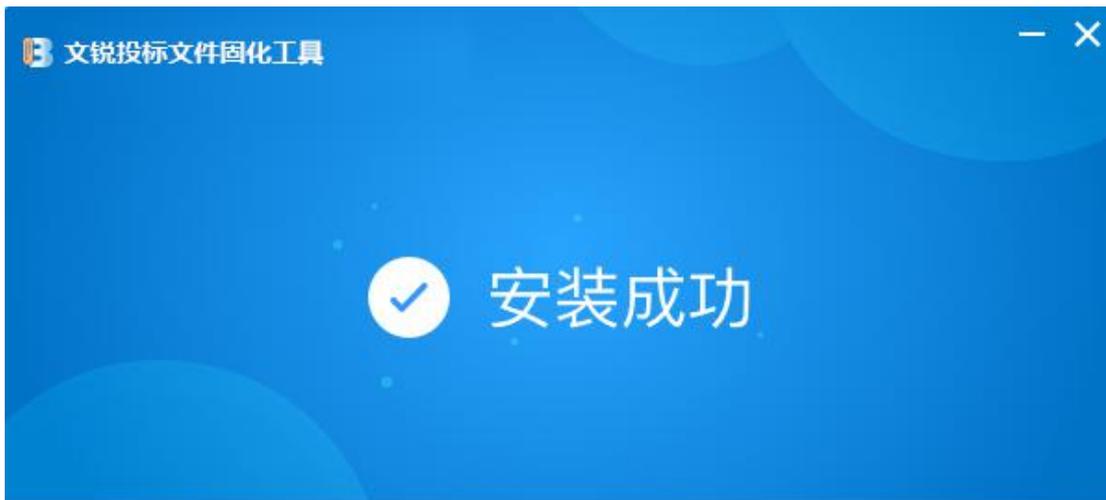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用户使用协议》

自定义安装 



正在安装...





安装完成

2. 使用说明

系统为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的设置和固化服务。



在您的电脑桌面上双击打开系统，显示如下图所示界面。选择导入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的“固化后招标文件”，并设置“您的投标文件保存位置”，当前项目的标段数量，然后点击“确定”按钮开始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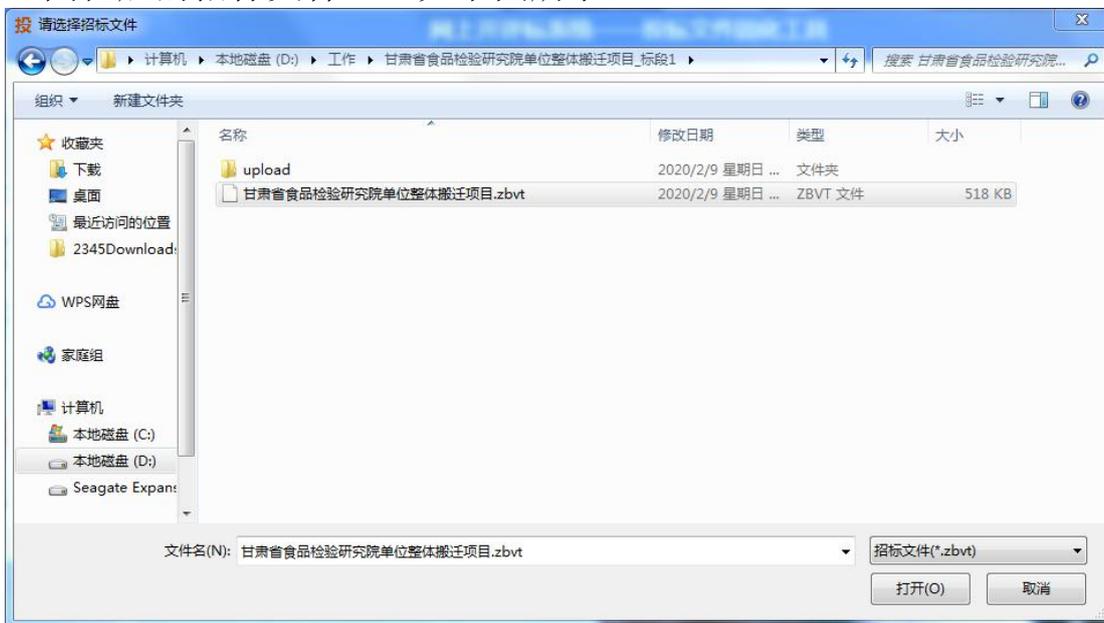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在右侧“打开历史固化项目”栏选择并打开以前做过的历史项目。



如果您有一个新项目要在线开评标，您要新建一个投标文件固化项目，先选择这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注意：是扩展名为zbvt的文件，要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不是在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的PDF版式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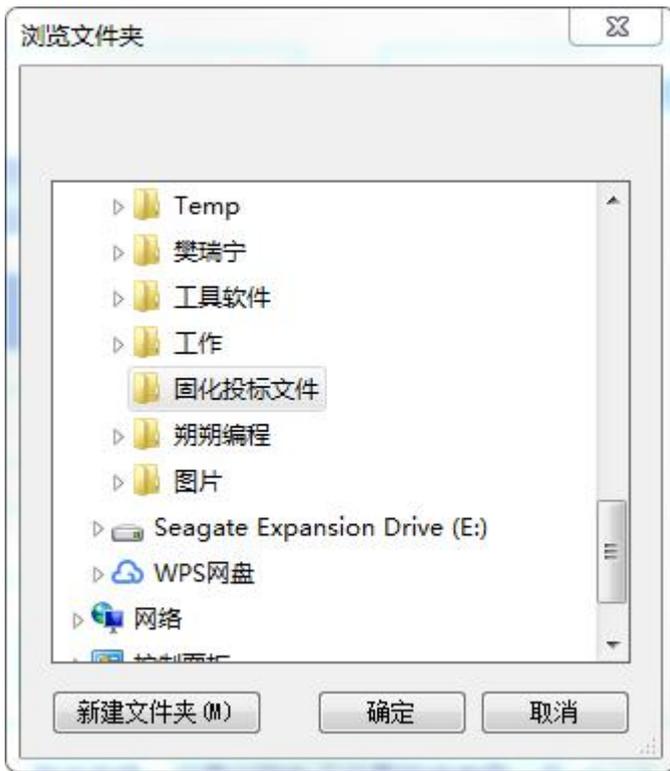
如果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要选中 是否是双信封开标项目 ，系统将容许您同时导入两个信封的固化招标文件。

点击“选择招标文件”按钮，打开文件选择窗口选中您下载的这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如下图所示：



选择完成后，您要选择当前投标文件对应的标段。

再设置固化后投标文件的保存路径及文件名，方便您找到自己的投标文件。



完成上述设置以后，点击“确定”按钮，打开系统主界面，如下图所示：



甘肃省中医院低频电子脉冲治疗仪等设备政府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例①

G312线清水驿至傅家窑公路桑园子黄河特大桥控制性工程施工监理招标-第一标段

技术支持：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v0.1.4

例②

完成投标文件的固化，需要完成4部分工作：导入投标文件、填写网上开标信息、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信息。

（注意：系统所需的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导入投标文件：

点击“请导入你编制好的投标文件”，选择您编制好的投标文件（PDF文件），系统自动打开文件，您可以在系统中预览。如果上传有误，您可以重新上传。**（注意：必须导入您的投标文件！）**

甘肃省中医院低频电子脉冲治疗仪等设备政府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填写开标一览表：

如下图所示，您要按照“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内容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表格格式与招标文件有关，内容不一定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表格必须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为保证投标报价的一致性，投标人在填写完成开标一览表后，应将填写完成**

的开标一览表原版打印，然后按要求在打印的开标一览表上签字、盖章，并上传签字、盖章的开标一览表。)

甘肃省中医院低频电子脉冲治疗仪等设备政府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阅读招标文件

1 投标文件

2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3 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4 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信息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1. 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重要提示:一定要注意表格中的金额和工期之类单位(元、万元等),一定不要填错!!!)

投标人名称	标段(包)	是否缴纳保证金	货物名称	数量	总价(万元)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箭头指向的内容不需填写,系统自动获取		

2. 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上传/修改 (重要提示:上表中填写的内容一定要和这里上传的附件内容一致!请确认不要填错!)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技术支持: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v0.1.4

如果当前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需要分别填写每个信封的开标信息，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请注意报价或日期的单位（元、万元、日历天、工作日、月、年等），不要填错了。如下图所示：

G312线清水驿至傅家窑公路桑园子黄河特大桥控制性工程施工监理招标-第一标段

阅读招标文件

1 投标文件

2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3 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4 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信息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第1信封开标信息 第2信封开标信息

1. 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重要提示:一定要注意! 投标人名称、标段信息、保证金缴纳的情况系统自动获取,不需填写)

投标人名称	标段(包)	是否缴纳保证金	货物名称	数量	总价(万元)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150	100

2. 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电子版开标一览表.pdf 上传/修改 (重要提示:上表中填写的内容一定要和这里上传的附件内容一致!请确认不要填错!)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技术支持: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v0.1.4

第1信封开标信息 第2信封开标信息

1. 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总价(万元)
37.4

2. 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开标一览表.pdf 上传/修改

投标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备注
设备采购	¥374000元	医院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后2个月内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技术支持: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v0.1.2

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或电子保函或纸质保函的扫描件，用于开标时帮助工作人员核对保证金到账信息。（**注意：必须导入此项内容！**）



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信息：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文件中的法人授权书、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及授权代理人信息，点击“保存身份信息”按钮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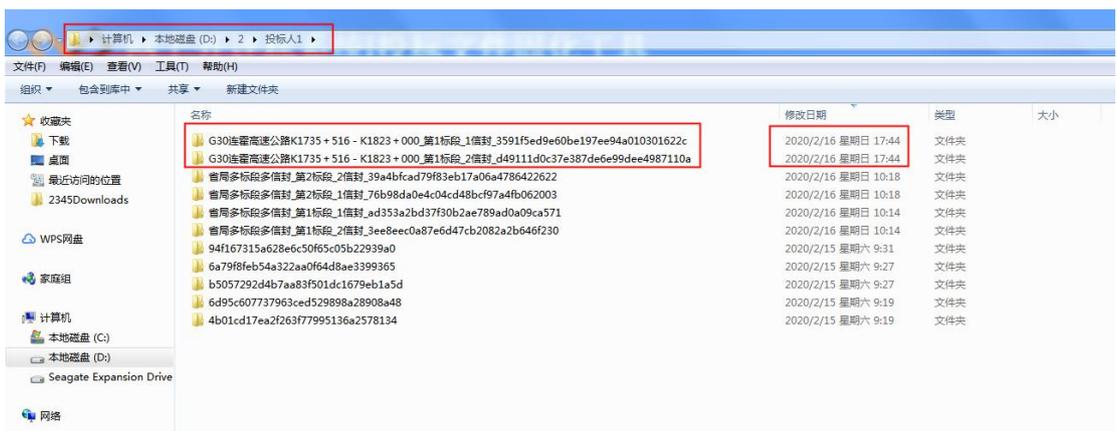
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内容必须导入和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



完成上述4项操作后，点击“导出固化文件”按钮。注意：固化后的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当前“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固化投标文件及其对应的HASH值已经保存到您设置的工作目录，投标时请准确选择，防止投标失败！



单击确定按钮，系统会自动打开你的工作目录，显示固化后的投标文件及对应的哈希值（HASH编码），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在线投标时要打开txt文件拷贝并提交哈希值（HASH编码）；核验投标文件有效性时，要使用“固化后的投标文件（.tbvt文件）”。如下图所示：



完成了投标文件的固化后，您就可在在线进行投标和开标工作了。（具体参见《网上开评标系统用户手册》）

附件3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操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技术支持客服电话：0931-4267890

2. 技术支持工程师联系方式

姓名	手机号码	钉钉号	QQ号
韦景霞	18693151517	同手机号码	648715640
宋承燕	19809311390	同手机号码	984837581
王和清	18298316426	同手机号码	1596718368